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會提案

編 號	第 一 號	類 別	民 政 類
提案人	代表郭雲文	附署人	代表陳明標 代表陳平貴
案 由	本鄉各村巷弄的水溝多年來均未清理，造成蚊蟲滋生、環境惡臭及雜草叢生，建請公所雇工清理。		
說 明	如案由		
辦 法	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。		
決 議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會提案

編 號	第 二 號	類 別	經 建 類
提案人	代表鍾秀美	附署人	副主席曾淼祥 代表林成宏
案 由	外單位或上級補助工程請公所派員察看施工品質案。		
說 明	<p>本鄉自來水公司於民和路 63 巷之道路鋪設工程，因鋪設方式不符合村民的期待（僅刨鋪中間 2.5 公尺的部分，雙邊還留有 30 公分之舊路面，新舊路面造成機車與腳踏車行車困難），建議公所於往後外單位或上級補助工程能派員察看施工品質。</p>		
辦 法	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。		
決 議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